

北京市司法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	已完成。围绕保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重点工作任务推进，编制了《北京市司法局2022年下半年重点任务清单》《市司法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工作清单》，并进行了督办。迎接了中央督导组对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情况的检查，制作了督查通知单62份和督查专报10期，对市领导批示件109件和督办件56件进行了督办。	无
	党的二十大服务保障工作。	已完成。召开了党的二十大服务保障动员大会，制发了《北京市司法行政系统党的二十服务保障工作方案》，明确了12项工作任务，集中开展“五大专项行动”，推进各项工作攻坚克难。矛盾纠纷排查预警机制得到加强，信访积案做到全面化解。专门制发《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督查方案》，苗林书记和崔杨局长亲自带队，局领导分别带领7个督察组，已对全市14个区司法局落实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情况开展了综合督查，各组共向各区司法局反馈了督查问题40余件。	无
	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举办服务保障。	已完成。北京市司法行政系统坚决贯彻司法部、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政治站位和首都定位，高站位统筹，系统性谋划，全方位落实冬奥会冬残奥会和全国“两会”安保各项工作，顺利实现了市委提出的“六个坚决防止、三个确保”的工作目标。	无
	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稳定经济增长各项措施。	已完成。严格落实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政策方针，根据政策变化，及时研究调整疫情防控有关规定。传达贯彻落实全市领导干部会议和司法部关于进一步优化疫情防控措施科学精准做好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并督促干部职工切实落实各项规定。特别是十二月份以来，多次召开监所疫情防控工作专题会，根据疫情传播情况，采取不同举措，准确应对疫情传播带来不利因素，最大限度地减少疫情扩散，确保了监所安全。	无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市规划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把政府一切工作都纳入法治轨道，积极探索具有首都特色的法治政府建设模式和路径。一体推进法治政府与法治社会建设。做好中央依法治国办法治政府建设实地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已完成。一是2022年3月2日和2月8日，市委常委会和市政府常务会分别审议了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和2021年全市依法行政专项工作数据监测情况报告，深入总结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职责情况，对市级机关和各区政府的行政执法、行政复议应诉、规范性文件及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工作的整体情况及存在的普遍性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压实各区、市级各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二是7月5日市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召开2022年全市依法行政工作会议，审议2022年北京市依法行政工作要点、2022年区政府依法行政考核指标，陈吉宁市长在会上作重要讲话。三是2022年7月，中央依法治国办法治政府建设实地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已完成，整改报告已正式报中央依法治国办。	无
	深入推进综合执法改革，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不断提高执法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广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清单制度，推进科技执法。	已完成。一是已于2022年6月与市城市管理委、市委编办联合印发《关于联合开展基层综合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规定（试行）》；二是已于2022年8月以市依法行政办文件印发《全面推广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制度的指导意见》；三是对各单位规范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行日常指导；四是已于2022年10月与市委编办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理顺行业主管部门与综合执法机构职责关系加强监管协同的意见（试行）》。	无

北京市司法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全面依法履职	加快构建全市统一的行政复议工作制度体系，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平台建设，筹建市政府行政复议接待市民大厅。	已完成。1. 市政府行政复议接待大厅已经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相关任务已完成。2. 北京市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平台已经顺利完成平台建设立项、财政事前绩效评估、预算评审、招投标、平台研发阶段，2023年1月初已投入试运行。3. 行政复议应诉综合处、立案处、应诉处分别起草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行政复议调解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复议监督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全面深入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其中《关于全面深入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已经征求过全市相关单位意见，其他制度建设也在稳步推进。	无
	推动出台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和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	已完成。《北京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已由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通过，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5月25日，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并公布《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十五届〕第75号），自2022年10月1日起施行。	无
	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城市更新、公共文化服务、乡村振兴、未成年人保护、土壤污染防治等重点和新兴领域立法，注重通过“小切口”立法解决实际问题。	已完成。《北京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已经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过，将于2023年1月1日实施。《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已经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过，将于2023年1月1日实施。《北京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修订）》已经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一次审议。《北京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已经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过，将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积极推进乡村振兴条例立法工作，《北京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已报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北京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已经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2年12月1日实施。	无
	对2012年以来制定的政府规章进行立法后评估。	已完成。立法后评估工作通知已经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并以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向各规章起草单位印发了《关于开展市政府规章立法后评估工作的通知》，各起草部门均已按通知要求开展后评估相关工作。	无
	深入开展“八五”普法，推进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实体平台、热线平台融合发展，为群众提供普惠、均等的公共法律服务。	已完成。一是举办“迎接二十大 送法进万家”暨民法典颁布两周年集中宣传活动，推出12项具体举措。二是举办2022年“送法下乡”暨《反有组织犯罪法》主题宣传活动。三是举办全市“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启动仪式，组织全市宪法知识竞赛，开展社会面宣传、普法阵地宣传、媒体宣传三个系列宣传活动和组织宪法“七进”活动。四是命名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517个，超额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目标。五是全年实体平台为群众提供各类法律服务80万余件次，热线平台为群众提供电话咨询126.8万余人次，服务时长达11.2万余小时；响应率达到100%，北京法网注册人数突破5万人，三大平台服务数据远超去年同期水准。	无

北京市司法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持续开展妇女、残疾人、未成年人、军人军属、老年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法援惠民生”专项维权活动。	已完成。年初，下发了《北京市司法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公共法律服务专项维权活动的通知》，3月7日-4月13日，开展了妇女公共法律服务活动；5月13日-5月18日，开展了残疾人公共法律服务活动；5月30日-6月3日，开展了未成年人公共法律服务活动；7月28日-8月3日，开展了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公共法律服务活动。为妇残未军（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众提供上门服务141人次，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3324场次，活动参与26万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22万余份，现场接待特殊群体咨询7.8万余人次。12月上旬，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民工公共法律服务专项维权活动的通知》，做好涉农民工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相关工作。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7424件。	无
	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司法所建设的指导意见》，围绕打造“枫桥式”司法所目标，持续规范司法所建设，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	已完成。根据10月26日崔杨局长在全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专题会上的指示要求，将打造“枫桥式”司法所有关内容纳入《全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文件已印发。	无
	做好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工作。	已完成。组织开展2022年应届毕业生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受理审核工作，共受理审核500份申请材料；向司法部报送了资格审核报告；完成了资格证书制作工作；根据司法部有关通知，8月25-26日，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开展证书集中发放工作。完成2022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考试北京考区考试报名信息审核工作，报考人数45766人，较2021年增加11%。与市卫健委、市教委、市公安局、市经信局等单位联合印发了考试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向市政府、北京防控办报送了有关工作报告；市政府召开了考试工作协调推进会。完成了所有考点考场机位的巡查、测试工作；北京考区的考务手册、流程手卡、工作胸牌、考场门贴、应试人员名单、草稿纸等考务用品的制作、印刷和配发工作；组织开展了考务人员培训。9月17日、18日，圆满完成2022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考试北京考区组织实施工作。	无
	落实《社区矫正法》，推动区、街镇两级社区矫正委员会建设，深化完善社区矫正体制机制，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发展。	已完成。充分发挥社区矫正委员会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和指导作用，通过每周电话联系、每月文件通报等方式强力推动区、街镇社区矫正委员的成立工作。截至2022年9月，全市16区（含经开区）、342个街镇社区矫正委员会全部成立，已实现市、区、街镇三级社区矫正委员会全覆盖。	无
	推进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实现全市执法案件数据的全口径归集、管理；持续开展“智慧矫正”建设，打造集业务管理、移动执法、指挥调度、辅助决策于一体的全智能化体系。	已完成。北京市行政执法信息服务平台三期项目功能建设。完成系统数据接口开发、调试和全口径执法数据传输、归集。“智慧矫正”建设根据项目总体进度安排，2022年度已完成项目预算评审、项目招投标、需求调研等工作，当年项目年度任务完成进度为100%。	无

北京市司法局2022年度日常履职考核事项完成情况自查表

考评维度	自查内容（年度任务）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及原因
	优化律师事务所核名管理。	已完成。已将市司法局行政审批系统同司法部全国律管系统名称数据库进行对接，方便申请人在全国范围内在线检索，优化我市律师事务所核名管理。我局已于4月份与全国律管系统完成对接，率先在全国完成任务。优化后的律所名称核准时限由17日缩短至5日，提效率达70%以上，已顺利审核200余件。	无
	推动行业协会商会等建立健全行业经营自律规范	已完成。起草并发布《北京市律师协会会员违规行为处分实施细则》，规范惩戒制度，促进行业惩戒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推动惩戒工作程序的规范和统一。	无
	推进公证服务“一网通办”。推行网上申请一次性告知制度，重点推进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译本与原本相符、学历学位证书、驾照等公证事项，实现申请、受理、缴费、送达全流程在线办理。	已完成。推进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译本与原本相符、学历学位证书、驾照等公证事项全程网办，实现申请、受理、缴费、送达全流程在线办理，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便利了群众办理公证。全年办理相关公证500余次。	无
	做好市政府绩效管理专项考评工作。	已完成。一是完成对16区和49家市级行政机关2021年度依法行政专项考评工作。二是组织召开市推进依法行政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区政府依法行政考核指标》。三是加强与市政府绩效办的沟通协调，对区政府和市级机关绩效管理依法行政考评标准做进一步优化完善，7月29日，市政府绩效办已统一印发各被考评单位。	无
	市委市政府其他重点工作	1. 完成了市政府工作报告其他重点任务14项（9、17、296、297、298、299、305、306、309、312、315、316、317、320）。 2. 根据《关于落实<中共北京市委关于落实中央第十一巡视组对北京市开展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坚决抓好巡视整改工作的通知》，市司法局、市监狱局作为责任单位，承担第160、161、162等3项整改任务。2021年11月，我局向市委巡视办报送了《中共北京市司法局委员会关于中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自查情况报告》，三项整改任务已经完成。 3. 中央依法治国办法治政府建设实地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任务已完成，整改报告已正式报中央依法治国办。 4. 持续推进国际仲裁中心建设，加强国际商事争议解决规则研究，并完成相关课题报告；律师服务助力企业“走出去”，连续推出多个北京涉外法律服务专题报道。	无